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728)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之中期業績公佈

要點

- 公司經營收入為人民幣2,715億元，同比增長1.3%，其中服務收入為人民幣2,491億元，同比增長1.2%。EBITDA為人民幣806億元，同比增長4.9%。淨利潤為人民幣230億元，同比增長5.5%，每股基本淨利潤為人民幣0.25元
- 公司持續推動創新引領的基礎和產數業務雙輪驅動融合發展，基礎業務穩健增長，戰略新興業務快速發展
- 移動通信服務收入達到人民幣1,066億元，同比增長1.3%
- 固網及智慧家庭服務收入達到人民幣641億元，同比增長0.2%
- 產業數字化收入達到人民幣749億元，AIDC收入同比增長7.4%。戰新重點產品收入保持較快增長，天翼雲收入達到人民幣573億元；智能收入達到人民幣63億元，同比增長89.4%；安全收入達到人民幣91億元，同比增長18.2%；視聯網收入同比增長46.2%，衛星收入同比增長20.5%，量子收入同比增長171.1%
- 董事會決定2025年繼續派發中期股息，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為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的72%，即每股人民幣0.1812元(含稅)，同比增長8.4%，擬將2025年度公司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佔股東應佔利潤的比例較2024年度進一步提升，持續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董事長報告書

當前，新一輪科技革命和產業變革迅猛發展，人工智能正在深刻改變人類生產生活方式，成為推動經濟社會高質量發展的重要驅動力。隨著人工智能邁入規模應用的元年，大模型、智能體等人工智能應用在各領域加快普及、深度融合，助力傳統產業改造升級，開闢戰略性新興產業和未來產業發展新賽道，行業發展迎來廣闊空間。2025年上半年，公司完整、準確、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堅定履行建設網絡強國、科技強國、數字中國和維護網信安全的責任，準確把握科技創新和產業發展趨勢，全面擁抱人工智能，推動企業戰略由「雲改數轉」向「雲改數轉智惠」升級，持續推進企業高質量發展。

1. 總體業績

2025年上半年，公司經營收入為人民幣2,715億元，同比增長1.3%，其中服務收入¹為人民幣2,491億元，同比增長1.2%。EBITDA²為人民幣806億元，同比增長4.9%。淨利潤³為人民幣230億元，同比增長5.5%，每股基本淨利潤為人民幣0.25元。資本開支為人民幣342億元。自由現金流⁴為人民幣131億元，同比增長13.9%。

¹ 服務收入計算方法為經營收入減去移動商品銷售收入、固網商品銷售收入和其他非服務收入

² EBITDA計算方法為經營收入減去經營費用加上折舊和攤銷

³ 淨利潤為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⁴ 自由現金流=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資本開支

公司持續推動創新引領的基礎和產數業務雙輪驅動融合發展，基礎業務穩健增長，戰略新興業務快速發展。2025年上半年，公司移動通信服務收入達到人民幣1,066億元，同比增長1.3%；固網及智慧家庭服務收入達到人民幣641億元，同比增長0.2%；移動用戶達到4.33億戶，寬帶用戶達到1.99億戶，移動用戶ARPU⁵達到人民幣46.0元，寬帶綜合ARPU⁶達到人民幣48.3元。產業數字化收入達到人民幣749億元，AIDC收入同比增長7.4%。戰新重點產品收入保持較快增長，天翼雲收入達到人民幣573億元；智能收入⁷達到人民幣63億元，同比增長89.4%；安全收入達到人民幣91億元，同比增長18.2%；視聯網收入同比增長46.2%，衛星收入同比增長20.5%，量子收入同比增長171.1%。

公司高度重視股東回報，不斷強化市值管理，持續推進市場價值和企業價值增長，努力提升盈利和現金流創造能力。董事會決定2025年繼續派發中期股息，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為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的72%，即每股人民幣0.1812元(含稅)，同比增長8.4%，擬將2025年度公司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佔股東應佔利潤的比例較2024年度進一步提升，持續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⁵ 移動用戶ARPU=移動服務的月均收入/平均移動用戶數

⁶ 寬帶綜合ARPU=寬帶接入及智慧家庭的月均收入/平均寬帶用戶數

⁷ 智能收入包括面向客戶提供的人工智能、智算服務等收入

2. 搶抓機遇贏得戰略主動，推動企業高質量發展邁出堅實步伐

2.1 構建完成智能雲體系，深入推進「人工智能+」行動

公司以第一科技「息壤」為核心，構建完成智能雲體系，基於雲網融合提供「算力+平台+數據+模型+應用」一體化的智能雲服務。在IaaS層，持續優化算力供給結構，自有及接入算力總規模達77EFLOPS，提供覆蓋通算、智算、超算及量子計算的異構算力服務。在PaaS層，加快智算平台升級，提供一站式算力調度與AI開發服務，高效滿足客戶訓練和推理場景需求。在DaaS層，打造「星海」數據智能中台，推進自有數據集、開源數據集和第三方數據集深度融合，匯集超10萬億token的通用大模型語料數據和14個行業數據集，總量超350TB。在MaaS層，打造全模態、全尺寸、全國產星辰大模型，積極引入第三方基礎大模型和各類行業大模型，滿足大模型選配、應用場景創新等多樣化需求。在SaaS層，聚焦生產、生活和治理數智化需求，打造AI標準化產品，推出面向場景需求的行業大模型和智能體服務，服務個人家庭用戶智慧生活，賦能企業生產和治理數智化轉型。發佈智能體即服務體系(AaaS)和終端即服務體系(TaaS)，賦能產業智能化轉型升級，推動人工智能應用繁榮。

公司加速推動業務融智升級，不斷滿足客戶多元化、多層次、個性化AI需求。面向政企客戶，加速智能雲服務賦能千行百業數智化轉型，持續助力產業升級；加快推進IDC向AIDC轉型，為客戶提供安全可靠、智能敏捷、綠色低碳的算力服務；打造80多個行業大模型和30多個智能體，服務行業客戶超2萬家，持續推進「央企AI+」專項拓展，聯合30多家央企打造AI+應用標桿，在天津揭牌成立國資央企「AI+」行動示範基地；加快5G定制網融智，自研5G工控智能體等應用，滿足企業AI節能、AI質檢等需求；加快行業數字平台建設，120餘個數字平台持續賦能重點行業客戶數字化轉型。面向個人和家庭客戶，加快終端智能升級，發佈自研星小辰智能體，賦能終端融智升級，加快推進AI反詐手機、AI中屏等智能終端規模發展，圍繞前沿領域積極開發更多種類的智能終端；加快應用創新升級，通過AI升級推動視頻彩鈴等個人應用智能煥新，進一步升級「美好家」產品體系，為客戶開啟智慧新體驗，讓用戶暢享安全家、健康家、娛樂家、低碳家、智能家等多場景智慧家庭應用；加快平台融智升級，在持續推動數字鄉村、智慧社區、智慧家庭等平台融通的基礎上，進一步以AI視聯、AI物聯為抓手，加快推進平台智能升級和內容填充，不斷豐富智能化生活新場景。

公司深入推進AI技術賦能，圍繞21個重點領域，打造160餘個AI應用，有力促進企業降本提質增效。在客戶經營環節，以AI驅動精準營銷全鏈路升級，基於客戶經營大模型構建營銷智能體，覆蓋AI商機挖掘、客戶洞察、智慧推薦等場景，服務約6萬名一線員工，月調用量超2,000萬次。在客戶服務方面，推動智能化服務能力嵌入10000號，持續迭代升級客服大模型應用場景，智能客服佔比達到87.5%，有效提升客戶感知，綜合滿意度保持行業領先水平。在渠道運營方面，「AI+全業務數字門店」覆蓋1.2萬自有營業廳，加速線下廳店由傳統經驗式營銷向AI智能營銷的轉變，以「AI+直播」升級線上銷售模式，AI直播數字人提供7×24小時無間斷直播服務。在網絡運營方面，全面提升雲網運營自智水平，啟動29個高價值場景L4先鋒行動，基於網絡大模型打造23類數字員工，故障工單量壓降9.8%，工單處理時長壓降13%，家寬裝維智能體故障處置時長壓降8.7%。

公司持續優化「量子+」產品能力供給，持續推動「量子+」賦能千行百業，保持量子產業市場領軍地位。量子通信方面，量子密信實現六大主流系統全覆蓋，率先通過中國信通院「鑄基計劃」軟件平台網絡安全防護能力完備性評測，量子密話、量子對講持續豐富應用生態，全面適配主流終端，量子通信用戶規模突破600萬，服務政務、金融、能源等領域超3,000家行業客戶。量子計算方面，實現量子計算真機部署、雲平台應用、量子信息教育三大應用場景產品化，落地多個重大項目。量子測量方面，加速量子精密測量技術產品化市場化應用，低空探測、勘探等典型場景應用需求旺盛。

2.2 矢志創新發展，加快建設科技領軍企業

公司持續推進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強，加快關鍵核心技術攻關，強化高質量科技供給，連續兩年入選中央企業科技創新優秀企業榜單。從底層基礎設

施到上層應用全方位推進面向人工智能的技術創新，自研天翼雲服務器操作系統通過國家安全可靠測評；突破算力融合調度、訓練推理加速等關鍵技術，創新提出Triless架構，實現資源、框架與工具三重解耦，推動跨服務商、跨地區、跨架構的多元算力互聯互通，蟬聯中國算力互聯調度市場第一，穩居中國智算雲服務市場領導者象限⁸；持續升級星辰多模態大模型，打造擬真人自然對話能力，創新提出全模態、可解釋性鑒偽能力，獲得ICCV 2025、IJCAI 2025 AI鑒偽賽道冠軍；創新構建智傳網(AI Flow)技術體系，攻關生成式智能傳輸、家族式同源模型、基於連接和交互的智能湧現三大關鍵技術，推動通信、網絡與人工智能的深度融合；自主實現高性能隱私計算協議簇，突破百億級海量數據聯合計算性能瓶頸，獲得「吳文俊人工智能科技進步獎」；攻關高質量數據集構建與治理關鍵技術，「網絡大模型」和「城市治理」數據集入選「中央企業人工智能行業高質量數據集優秀建設成果」；發佈全球首個融合QKD⁹和PQC¹⁰的分佈式密碼系統；行業首創雲網端協同的抗DDoS技術，推出國內首個開源大模型基礎安全護欄，防護能力達到業界領先水平。公司不斷深化基礎理論研究，基於擴散模型的生成式編碼圖像新框架研究獲得ICME 2025唯一「最佳論文獎」；高水平建設科技創新基礎設施，雲網融合大科創裝置入選中央企業中試驗證平台；持續打造高質量標準專利，5G專利在第二十五屆中國專利獎評選中榮獲專利銀獎。

⁸ 數據來源：賽迪顧問

⁹ QKD：Quantum Key Distribution，利用量子的不可分割、不可複製、測不准等物理特性，遠程安全分發密鑰

¹⁰ PQC：Post Quantum Cryptography，後量子密碼，是能夠抵抗量子計算機攻擊的密碼技術和相應算法

2.3 發揮雲網融合優勢，加快數字信息基礎設施智能化升級

公司堅持網是基礎、雲為核心，充分發揮雲網融合優勢，把握智能化發展方向，特別是適應AI時代流量、流向對網絡的要求，加快數字信息基礎設施智能化升級，為人工智能發展提供堅實基礎。適度超前佈局算力基礎設施，圍繞市場需求，滾動推進推理池建設，在京津冀、長三角萬卡集群基礎上，積極引入新技術，在粵港澳大灣區樞紐節點建設超節點形態集群，實現智算供給量與質的雙重跨越，自有智能算力達到43EFLOPS，同時廣泛接入合作夥伴算力。構建中心+邊緣梯次佈局，空間／製冷／供電三重彈性升級的新一代AIDC，有效適配智算業務功能分區和功率寬幅變化需求，數據中心機架超58萬架，八大樞紐節點佔比達85%。構建雲邊端一體、入算／算間／算內協同的智算網絡體系，開通全國首條400G量子安全OTN加密入算專線，加快新型城域網建設，推進幹線光纜煥新升級和空芯光纜試商用，高效滿足實時推理、大規模訓練等多樣化智算需求。推動網絡向超高速、大容量升級演進，千兆光網10G PON端口超988萬個，城鎮千兆住宅覆蓋率超96%。全面深化共建共享，不斷提升行業價值，打造高中低頻協同、4G/5G融合的高質量網絡，5G中高頻基站總規模達149萬站，低頻基站達88萬站，持續推進5G-A網絡能力升級，已在超300個城市規模部署5G-A載波聚合10萬站和Redcap 60萬站。

2.4 綠色賦能，安全護航，助推經濟社會綠色安全發展

公司積極踐行綠色發展理念，單位電信業務總量碳排放雙位數下降，在「中央企業綠色發展評價」中位居前列。加快推進數字信息基礎設施綠色轉型，實施機樓綠色煥新和基站綠色升級，深化液冷、AI等綠色節能技術創新應用，AI節能覆蓋超596萬基站扇區和3,400個機房，年化節電約11億度。深入推進用能結構轉型，綠電應用超14億度，創新推進算力電力協同發展，構建綠色低碳、安全高效、經濟適用的能源利用模式。強化綠色產品與服務賦能，推進環保雲、綠色照明等重點產品拓展，綠色ICT服務覆蓋環境監測、智慧製造等多個領域，提供節能改造、新能源一體化服務等綠色解決方案。

公司不斷挖掘安全與AI融合創新、雙向賦能潛力。加快「安全融智」，打造安全語料集「阡陌數聚」，建立風險分類標籤體系，運用內容解讀、自動分析處置等多項AI通用技術，持續迭代「星辰·見微」安全大模型，加速覆蓋「端、邊、網、雲、數」的安全能力智能化升級，對內提升關鍵基礎設施保障能力，對外推進更加智能化的安全產品落地；雲堤抗D清洗能力超18Tbps，防護能力和市場份額持續保持領先，雲堤安全託管服務(MSSP)提供智能化、多品類安全託管服務，累計接入客戶總數超過7,000家。強化「安全護智」，針對AI產業發展衍生出的共性安全問題，構建大模型基礎安全護欄，加強AI安全治理，推動人工智能更加安全、可靠、可控；將量子技術與新一代網絡、雲計算等技術深度融合，運用QKD技術保障AI訓練數據、跨集群數據安全傳輸，為AI築起量子級安全防線。

3. 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開放，完善治理體系提升治理能力

公司全面推進國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動，加快建立與新質生產力相適應的新型生產關係，不斷激發企業高質量發展動力活力。深刻把握「人才是第一資源」，積極營造有利於廣大人才幹事創業的良好氛圍環境，扎實推進「珠峰」「昆侖」「五嶽」計劃，落實「一人一策」頂尖人才培養支持方案，加強頂尖人才、科技領軍人才的培養引進，堅持實戰實績導向，選拔新增24名首席專家，由5名領軍人才、約千名首席專家／高級專家、約萬名技術專家組成的科技人才雁陣格局不斷完善。持續優化RDO¹¹研發組織體系，健全創新評價激勵機制，推出一系列原創型、探索型科技創新的支持政策，提高科技成果轉化效能。深化總部改革，推動生產要素創新性配置，完善省公司與專業公司、專業公司之間的協同機制，有效形成發展合力。深化專業公司改革，強化市場主體地位，設立人工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全力支持國家人工智能創新應用先導區建設，雲公司、數智公司連續三年獲國資委「科改行動」考核標桿企業。深化省市公司改革，持續深化以雲中台為樞紐的主流程建設，提升端到端集成交付和運營服務水平。

¹¹ RDO：基礎研究(R)、應用技術研發(D)和運營式開發(O)

公司全面提升系統性開放合作能力，主動引領在各領域的深層次開放合作，積極構建更加繁榮的合作生態。加強科技開放合作，加快算力、數據等要素內部開放共享，助力提升科研效率；與上海人工智能實驗室合作，深度參與DeepLink超大規模跨域混訓技術的應用落地，打造萬卡智算集群，推動人工智能惠及更多領域。加強數字信息基礎設施開放合作，在衛星網絡、低空通信等領域積極推動行業間全面共享和跨行業、跨領域協同共享，促進產業健康發展。加強資本開放合作，實現控股國盾量子，全面佈局量子信息產業三大領域。加強國際開放合作，手機直連衛星業務在老撾正式落地商用，服務擴大至東南亞國家；正式發佈天翼視聯國際平台，攜手產業生態為全球市場提供開放共創的智能視頻服務。

公司通過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開放，打破阻礙高質量發展的體制機制障礙，推進企業治理體系和治理能力現代化。深入洞察客戶需求，不斷提高產品和服務供給質量，真正為客戶解決問題、創造價值；堅持向下紮根和向上賦能，持續提升科技創新能力；切實提升雲網安全防護能力和自主可控水平，不斷提升風險防範能力；依託數據資源、智能化平台與應用，提升企業經營效能和產品服務水平，進一步提升數智化能力；充分發揮人才隊伍作為企業治理的主體作用，不斷強化戰略執行力。

4. 積極踐行社會責任，獲得資本市場廣泛認可

公司圓滿完成哈爾濱亞冬會、博鰲亞洲論壇、神舟二十號載人飛船發射等重要活動的通信保障，在搶險救災中運用天通衛星、無人機等技術手段，架起暢通無阻的「通信生命線」。用數賦智推進鄉村振興，激發鄉村數字經濟活力，持續履行普遍服務義務。愛心翼站普惠服務加載8萬家城鄉營業廳，組織關愛活動超8萬場，服務惠及超860萬人次。打造「翼安反詐」平台，用科技助力反詐防線。切實保障員工合法權益，持續優化員工關愛體系，提供多元化成長平台，助力員工職業發展。

公司始終堅持高水平公司治理，嚴格遵守法律法規，持續提升信息披露質量與透明度，不斷構建科學完善的合規管理體系，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規範運作、決策高效、監督有力，確保公司長期穩健發展。主動加強投資者關係管理，通過業績發佈會、投資者溝通會和路演等形式，積極搭建與投資者、分析師及媒體的溝通橋樑，多維度展示公司戰略佈局和經營成效，增強市場對公司投資價值的認可。

公司的表現獲得境內外資本市場的高度評價，在《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2025年度亞洲卓越企業獎項」評選中，連續第六年榮獲「亞洲最佳企業社會責任」大獎；在《證券時報》舉辦的第十六屆上市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天馬獎」評選中，榮獲「投資者關係管理股東回報獎」；入選中國上市公司協會「上市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最佳實踐」，獲得2025年華證指數ESG綜合評級A級。

5. 乘勢而上，把握方向，推動企業戰略升級

近年來，公司全面實施雲改數轉戰略，持續推動企業從傳統電信運營商向服務型、科技型、安全型企業轉型，經營業績穩步提升，服務收入增幅連續多年高於行業平均。科技創新成效顯著，確定四大技術方向，完成七大戰略新興業務佈局，在雲、AI、量子、衛星、網絡等領域形成一批標誌性成果，打造中國電信第一科技「息壤」，形成「1+1+1+M+N」¹²的人工智能發展佈局；以雲網融合為核心特徵的數字信息基礎設施不斷夯實，天翼雲作為國雲框架全面成型，邁向智能雲發展的新階段；企業改革持續深化，開放合作深入開展，連續4年獲中央企業改革重點任務考核A級；不斷探索走出具有中國電信特色的運營商轉型發展新路，高質量發展邁出堅實步伐，為企業贏得戰略主動、增強發展信心。

¹² 1+1+1+M+N：1個智能雲底座、1個通用大模型底座、1個數據底座、M個內部大模型、N個行業大模型

當前，全球科技創新進入空前活躍期，以人工智能、量子科技為代表的新一輪科技革命和產業變革加速發展，對經濟社會發展產生顛覆性、重塑性影響，企業發展進入關鍵期。公司乘勢而上，推動企業戰略向雲改數轉智惠升級，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將滿足廣大客戶對美好生活的嚮往作為出發點和落腳點；堅持以改革開放為動力，不斷打破阻礙高質量發展的體制機制障礙；堅持以科技創新為核心，強化高質量科技供給，推進科技創新和產業創新深度融合；堅持以雲網融合為基礎，加快推進數字信息基礎設施建設與升級；堅持以綠色安全為底色，賦能經濟社會綠色安全發展；堅持以數智化平台為樞紐，廣泛匯聚企業內外部各類資源和能力；堅持以人才隊伍為根本，培養造就結構合理、素質優良、掌握關鍵核心技術的創新型人才隊伍。公司將持續推進企業治理體系和治理能力現代化，切實推動戰略落地執行，加快推進高質量發展。

面向未來，公司全面實施雲改數轉智惠戰略，強化創新引領的基礎業務和產數業務雙輪驅動融合發展；深入推進「人工智能+」行動，讓智能紅利更好惠及千行百業和千家萬戶；加快推動數字信息基礎設施智能化演進升級，讓智能服務更加觸手可及；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開放，著力激發企業高質量發展的活力動力；不斷增強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競爭力，加快建設世界一流企業，堅定履行建設網絡強國、科技強國、數字中國和維護網信安全的責任，在推進中國式現代化中走在前、勇擔當、作表率！

最後，藉此機會我代表公司董事會，對全體股東和廣大客戶一直以來的關心支持，對全體員工的努力付出表示衷心感謝，對陳勝光先生在任內為公司發展所作出的卓越貢獻深表謝意，同時歡迎呂永鐘先生加入公司的董事會團隊！

柯瑞文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中國北京

2025年8月14日

集團業績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的綜合業績。此未經審核的綜合業績是節錄自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報告中所載的未經審核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除每股數字外,以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	2024年 人民幣
經營收入	4	271,469	268,011
經營費用			
折舊及攤銷		(52,039)	(49,532)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78,288)	(80,131)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32,783)	(33,090)
人工成本		(50,438)	(50,566)
其他經營費用		(29,372)	(27,432)
經營費用合計		(242,920)	(240,751)
經營收益		28,549	27,260
財務成本淨額	5	(294)	(250)
投資收益及其他		107	84
應佔聯營及合營公司的收益		1,233	1,145
稅前利潤		29,595	28,239
所得稅	6	(6,576)	(6,273)
本期利潤		23,019	21,966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5年
人民幣

2024年
人民幣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

後續不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的變動

60 (5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的變動的遞延稅項

(14) 131

46 (38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中國大陸境外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51) 42

(51) 42

稅後的本期其他綜合收益

(5) (346)

本期綜合收益合計

23,014 21,620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	人民幣
股東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23,017	21,812
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應佔利潤		2	154
本期利潤		<u>23,019</u>	<u>21,966</u>
股東應佔綜合收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收益		23,012	21,466
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應佔綜合收益		2	154
本期綜合收益合計		<u>23,014</u>	<u>21,620</u>
每股基本淨利潤(人民幣元)	7	<u>0.25</u>	<u>0.24</u>
每股稀釋淨利潤(人民幣元)	7	<u>0.25</u>	<u>0.24</u>
股數(百萬股)		<u>91,507</u>	<u>91,507</u>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2025年6月30日

(以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405,572	427,079
在建工程		70,936	58,801
使用權資產		62,903	69,068
商譽	1	30,915	29,925
無形資產		24,579	25,513
所擁有聯營及合營公司的權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44,389	44,1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350	363
遞延稅項資產		1,078	1,015
其他資產		781	673
		<u>20,727</u>	<u>21,886</u>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62,230</u>	<u>678,500</u>
流動資產			
存貨		3,591	3,267
應收所得稅		161	111
應收賬款淨額	9	70,135	42,867
合同資產		5,600	4,731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34,936	35,14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20,639	-
短期銀行存款及受限資金		36,973	19,8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959	82,207
		<u>224,994</u>	<u>188,125</u>
流動資產合計		<u>224,994</u>	<u>188,125</u>
資產合計		<u>887,224</u>	<u>866,625</u>

	附註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貸款		2,348	2,835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貸款		1,548	1,238
應付賬款	10	157,417	160,550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91,825	78,790
合同負債		59,471	65,185
應付所得稅		3,548	2,410
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		13,995	14,369
		<u>330,152</u>	<u>325,377</u>
流動負債合計		330,152	325,377
淨流動負債		(105,158)	(137,252)
資產合計扣除流動負債		557,072	541,248
非流動負債			
長期貸款		8,800	7,459
租賃負債		29,530	34,842
遞延稅項負債		36,446	34,107
其他非流動負債		8,287	8,288
		<u>83,063</u>	<u>84,696</u>
非流動負債合計		83,063	84,696
負債合計		413,215	410,073
權益			
股本		91,507	91,507
儲備		375,364	360,883
		<u>466,871</u>	<u>452,390</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合計		466,871	452,390
非控制性權益		7,138	4,162
		<u>474,009</u>	<u>456,552</u>
權益合計		474,009	456,552
負債及權益合計		887,224	866,625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要求。於2025年8月14日獲董事會授權簽發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反映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的財務狀況及本集團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的經營業績和現金流量，但這並不一定預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預期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

於2024年3月11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中電信量子信息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與科大國盾量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國盾量子」）簽訂《科大國盾量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之附條件生效的股份認購暨戰略合作協議》（「股份認購協議」），擬以自有資金認購國盾量子非公開發行股份。於2024年底，上述交易已獲得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國盾量子股東大會批准，並獲得中國證監會同意註冊的決定。

本集團通過與其他股東的一致行動協議，合計持有國盾量子40.43%的表決權。於2025年上半年，國盾量子完成新一屆董事會成員的任命，本集團擁有國盾量子董事席位超過半數。本集團獲得了國盾量子的控制權，將國盾量子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本集團在該交易中的合併成本為人民幣17.75億元，其超過按比例獲得的國盾量子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公允價值的差額為人民幣9.91億元，確認為與收購國盾量子相關的商譽。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流動負債超出總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051.58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372.52億元）。本公司的管理層對本集團可獲得的資金來源進行了如下評估：1)本集團從經營活動中持續取得的淨現金流入；2)未動用信貸額度為人民幣2,052.66億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964.13億元）；及3)考慮到本集團良好的信貸記錄，本集團從國內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獲得的其他融資渠道。基於以上考慮，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的資金以滿足營運資金承諾、預計的資本開支和償債。因此，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按持續經營基礎編製。

2. 採用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在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於本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下列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 國際會計準則21「匯率變動的影響」(修訂)—缺乏可兌換性

本期採用上述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對本集團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沒有重大影響。

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是一家企業的組成部份，該部份從事的經營活動能產生收入及發生費用，並以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內部財務數據為基礎進行辨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被認定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在所列示期間內，由於本集團以融合方式經營通信業務，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只有一個經營分部。本集團位於中國大陸境外的資產及由中國大陸境外的活動所產生的經營收入均少於本集團資產及經營收入的百分之十。由於金額不重大，所以本集團沒有列示地區資料。本集團沒有從任何單一客戶取得的收入佔本集團經營收入的百分之十或以上。

4. 經營收入

收入的分解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商品或服務的種類			
服務收入		249,112	246,235
移動通信服務收入	(i)	106,572	105,217
固網及智慧家庭服務收入	(ii)	64,133	63,993
產業數字化服務收入	(iii)	74,853	73,750
其他服務收入	(iv)	3,554	3,275
出售商品收入及其他	(v)	22,357	21,776
經營收入合計		271,469	268,011
與客戶合同產生的收入		268,482	265,002
其他來源收入		2,987	3,009
經營收入合計		271,469	268,011
收入確認的時間			
在某一時點確認		20,298	19,689
在一段時間內確認		251,171	248,322
經營收入合計		271,469	268,011

附註：

- (i) 主要指本集團向用戶收取的包括移動通話、移動互聯網接入、短信等移動服務收入的合計金額；

- (ii) 主要指本集團向用戶收取的包括固定電話、寬帶互聯網接入、天翼高清、智慧家庭應用服務等固網服務收入的合計金額；
- (iii) 主要指本集團向用戶收取的包括互聯網數據中心、雲服務、數字化平台服務、專線服務等服務收入的合計金額；
- (iv) 主要指本集團出租物業收入及其他收入的合計金額；
- (v) 主要指本集團向用戶出售移動終端設備、固網通信設備收入及政府補助。

5.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776	912
短期和長期貸款利息支出	322	320
減：資本化的利息支出*	(35)	(40)
淨利息支出	1,063	1,192
利息收入	(941)	(1,042)
淨匯兌損益及其他	172	100
	294	250
*在建工程利息資本化適用的年利率	2.4%–2.9%	2.8%–3.2%

6. 所得稅

損益中的所得稅包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計提的中國所得稅準備	4,309	5,761
計提的其他稅務管轄區所得稅準備	118	103
遞延稅項	2,149	409
	6,576	6,273

預計稅務支出與實際稅務支出的調節如下：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稅前利潤		<u>29,595</u>	<u>28,239</u>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預計所得稅支出	(i)	7,399	7,060
中國大陸境內附屬公司及分公司收益的 稅率差別	(i)	(445)	(364)
其他附屬公司收益的稅率差別	(ii)	(77)	(32)
非應課稅收入	(iii)	(355)	(333)
不可抵扣的支出	(iv)	346	434
未確認遞延稅項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 可抵扣虧損稅務影響		539	177
研發費用加計扣除等稅收優惠及 減免的影響		(600)	(568)
其他	(v)	<u>(231)</u>	<u>(101)</u>
所得稅費用		<u><u>6,576</u></u>	<u><u>6,273</u></u>

附註：

- (i) 除部份附屬公司及分公司主要是按15%優惠稅率計算所得稅外，本公司及其於中國大陸境內的附屬公司及分公司根據中國大陸境內有關所得稅法律和法規按應課稅所得額的25%法定稅率計提中國所得稅準備。
- (ii) 本公司於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其他國家的附屬公司以其各自稅務管轄區的應課稅所得額及介乎於12%至38%的稅率計提所得稅準備。
- (iii) 非應課稅收入是指不需要繳納所得稅的應佔聯營及合營公司的收益及其他各項收入。
- (iv) 不可抵扣的支出是指超出法定可抵稅限額的各項支出。
- (v) 其他主要包括結算以前年度所得稅匯算清繳差異等。

7. 每股淨利潤

截至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每股基本淨利潤分別是按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230.17億元及人民幣218.12億元除以發行股數91,507,138,699股計算。

每股稀釋淨利潤與每股基本淨利潤相等，因於列示的各期間內並沒有潛在普通股。

8. 股息

根據2025年5月21日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之批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0927元(相當於港幣0.100637元)(含稅)，合計約人民幣84.83億元已獲宣派。其中，股息人民幣72.69億元於2025年6月11日派發，股息人民幣12.14億元於2025年7月18日派發。

根據2024年5月27日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之批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090元(相當於港幣0.098814元)(含稅)，合計約人民幣82.36億元已獲宣派。其中，股息人民幣70.82億元於2024年6月13日派發，股息人民幣11.54億元於2024年7月26日派發。

9. 應收賬款淨額

應收賬款淨額分析如下：

	附註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方		79,166	49,726
中國電信集團	(i)	5,133	2,556
中國鐵塔	(ii)	50	46
其他中國電信運營商		1,767	1,259
		<u>86,116</u>	<u>53,587</u>
減：信用損失準備		<u>(15,981)</u>	<u>(10,720)</u>
		<u>70,135</u>	<u>42,867</u>

附註：

- (i) 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簡稱為「中國電信集團」。
- (ii)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為「中國鐵塔」。

按賬單日或提供服務日計算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以內	69,222	42,715
一年至兩年	10,197	6,435
兩年至三年	3,820	2,273
三年以上	2,877	2,164
	<u>86,116</u>	<u>53,587</u>
減：信用損失準備	<u>(15,981)</u>	<u>(10,720)</u>
	<u>70,135</u>	<u>42,867</u>

10.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分析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方	113,150	117,720
中國電信集團	30,863	31,194
中國鐵塔	11,730	10,618
其他中國電信運營商	1,674	1,018
	<u>157,417</u>	<u>160,550</u>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及中國鐵塔款項按照與第三方交易條款相似的合約條款償還。

按到期日計算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付款	34,195	39,275
一個月以上三個月以內到期	32,383	32,642
三個月以上六個月以內到期	36,859	40,409
六個月以上到期	53,980	48,224
	<u>157,417</u>	<u>160,550</u>

11.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的股息人民幣12.14億元(附註8)於2025年7月18日完成派發。

本次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已由2024年年度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決定。董事會於2025年8月14日通過決議，決定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按每股人民幣0.1812元(含稅)宣派，合計約人民幣165.81億元。此項股息並未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中計提。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人員及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已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報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高度重視企業管治。我們持續推動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加強信息披露，提高公司透明度，不斷發展企業管治實務，最大程度地維護股東利益。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認為，通過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監督，以及公司內部有效的制衡機制的制約，由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的安排可以提高公司決策及執行效率、有效抓住商機，而且國際上很多領先企業均採取了類似的做法。

除上述以外，本公司在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的守則條文。

董事和監事遵守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和監事的證券交易。經向董事和監事作出書面查詢確認，本公司董事和監事已確認在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有關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要求。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於2025年5月21日舉行的2024年年度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授權決定本公司2025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在充分考慮本公司現金流水平及股東現金回報要求等實際情況後，董事會決定按照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230.2億元的72%向全體股東分配股息，總計人民幣165.8億元，以實施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登記的總股本為基數，按照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總股本91,507,138,699股進行測算，派發2025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812元(相等於每股0.199264港元)(含稅)。如在實施權益分派的股權登記日前本公司總股本發生變動的，擬維持分配總額不變，相應調整每股分配比例，並將另行公告具體調整情況。

中期股息預計將於2025年9月30日或之前支付予於2025年9月3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為釐定本公司H股股東獲派發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8月29日(星期五)至2025年9月3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獲派發中期股息，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25年8月28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本公司將就向A股股東派發中期股息的具體安排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另行公告。

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A股股東及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和深圳證券交易所(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港股通」)的投資者(「港股通投資者」)的股息將以人民幣支付，除港股通投資者以外的H股股東的股息將以港幣支付。相關折算匯率按宣派中期股息之日(即2025年8月14日)前一週的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中間價(人民幣0.909346元兌1.00港元)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本公司向於2025年9月3日(星期三)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派發2025年中期股息時，本公司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規定，如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簽訂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以及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該等股東如需要按照《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發佈〈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管理辦法〉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35號)的相關規定自行或通過委託代理人或通過本公司向中國主管稅務機關要求退還多扣繳的稅款，需提交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35號規定的《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信息報告表》，並歸集和留存相關資料備查。

本公司將根據2025年9月3日(星期三)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所記錄的登記地址(「登記地址」)，確定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如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與登記地址不符或希望申請退還多扣繳的稅款，H股個人股東須於2025年8月28日(星期四)或該日之前通知本公司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證明文件經相關稅務機關審核後，本公司會遵守稅務機關的指引執行與代扣代繳相關的規定和安排。如H股個人股東在上述期限前未能向公司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可按稅收協議通知的有關規定自行或委託代理人辦理有關手續。

對於港股通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作為港股通投資者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股息，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股息發放至相關港股通投資者。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和《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港股通投資在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取得的股息，本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港股通投資在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取得的股息，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本公司對港股通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代繳股息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港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時間安排與本公司H股股東一致。

對於H股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及因H股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未能及時確定或不準確確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代繳機制或安排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對於本公司港股通投資者以外的H股股東，本公司已委任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為香港的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並會將已宣派的中期股息支付予收款代理人，以待支付予港股通投資者以外的H股股東。收款代理人將於2025年9月30日支付經扣除適用稅項後的中期股息，而相關中期股息單將以平郵方式寄予H股股東，郵誤風險由H股股東承擔。對於本公司港股通投資者，本公司將於2025年9月30日支付經扣除適用稅項後的中期股息予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分別將經扣除適用稅項後的中期股息支付給港股通投資者。

中期報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報告將於稍後時間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頁(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頁(www.chinatelecom-h.com)上登載，並寄發予要求收取印刷本的H股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柯瑞文

中國北京，2025年8月14日

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中所涉及的發展戰略、未來經營計劃、展望等前瞻性陳述不構成本公司對投資者的承諾。該等前瞻性陳述受制於已知及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及其他因素，因而可能造成本公司的實際表現、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暗示的任何未來表現、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存有重大不同。此外，本公司將不會更新這些前瞻性陳述。敬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的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柯瑞文(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劉桂清(總裁兼首席運營官)；唐珂、李英輝(財務總監)(皆為執行副總裁)；呂永鐘(非執行董事)；吳嘉寧、楊志威、陳東琪、呂薇(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